趣话“名人碑”

——从“高知”入瓮说起

从维熙

记得,两年前的《北京晚报》曾登出过这样一则令人怅然的新闻:一个山东泰安的骗子,以开设“中华名人园”、并为名人在园内立碑为诱饵,让生活在具有三千多年历史文化古都北京的一些“高知”,吞食了骗子的鱼钩。据被骗的某教授自白:他是交了钱之后,亲赴泰安去参加“名人园”开幕仪式的,晚十一点从北京登上火车,一夜在火车上度过,次日晨六点抵达泰安。一个年近古稀的老人,能有那么大的精气神儿,兴致勃勃地奔往“名人园”,其心其志之虔诚,足以证明“名人园”之巨大诱惑能量。直到这位教授赶到了泰安,才知道这是子虚乌有的一个骗局,因而急忙报警,要求捉拿骗人的罪魁元凶。

读罢新闻,笔者心中百感丛生。诚然,骗子是可憎的,他张开血盆大口,既吞噬了一些“高知”的金钱,又让这些“高知”的精神上受到创伤,理应受到国法严惩,自不待多说。但是另一团疑云也立刻涌上心扉:如果说一个目不识丁的老太太在街上买了假银元,似乎容易理解,而这些上当受骗者,头上多顶着“高知”的桂冠,其受骗之成因,就大有探寻一下的必要了。何谓“高知”?它的内涵界定,既非一无所知,也不是一知半解;在国人中,它是高级知识群体的总称。如果再微观地解析一下其意,“高知”不仅是中华知识精英,还应该是胸襟博大、自尊自爱的先知先觉。何以会为在“名人园”内树碑留名,而吞食捕猎者的诱饵而入瓮呢?想来想去,不外受功名二字的驱使,急于在生前就看见耸立于“名人园”内的个人功名碑文。

此举让笔者记起了一个历史典故:古代晋时大臣杜预,一生战功卓著,到了晚年被晋武帝授“征南大将军”。按道理说,后人是会对其一生有所评说的,但是此公似乎是得了政治上的近视,偏偏在生前请人为他刻了两个功名碑(上面刻有他的文武功绩),他将一个刻碑立于岘山之巅,另一个刻碑,则被他沉于汉水之底。他为了留名于世真是煞费了苦心:哪怕将来发生天塌地陷,高山与江底互换位置,总会有一座碑石存留于世;因而天地无论如何轮回,他的名字将与山河同在。其行径,真可谓远虑千年,在中国几千年历史上,前无古人,后无来者。之所以如此,因为他是个功名的追逐者。据《晋史》记载,杜预曾经自白其心:只求功名留世,不求道德圆满。但是他万万料想不到的是,此举成了后世一则追逐功名的历史典故:唐代温庭筠、张九龄,宋代陆游以及范成大的诗文中,都留有对杜预沉碑的贬意诗句,其中以宋人范成大的嘲讽之意最为直接。他在《读史》诗文中写道:“汗简书青已几戏,岘山辛苦更沉碑。”陆游在《题城侍者岘山图》一诗中,则为杜预当年之举而唏嘘:“汉水沉碑今在哉?千年岘首独崔嵬。”直白其诗意则是,历经月转星移的历史更迭,汉水之碑与岘山之碑都寻觅不见了,只有岘山翘首昂立于天地之间。到了明、清和民国年代,文人墨客话题中的杜预,已很少有人记起他的功绩,但立碑与沉碑之举则被牢记于心,成了名人雅士们茶余饭后、插科打诨的历史笑料。由此推论,即使“名人园”并不是一个骗局,连晋代重臣杜预之碑都能成为今天“笑林广记”的新篇,谁能保证,这些以钱购买下的“名人碑”,有朝一日不被当成另一则市井笑话,成为后人餐桌上的下酒菜呢?

诚然,中国民谚自古有“人过留名,雁过留声”之说,可是那些“名”与“声”,都不是靠自贱自卖得来的,更不是在“名人园”里刻上功绩碑文就能传留于世的。自古以来,在那些“真名士,自风流”的轶事中,有陶渊明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之雅。他蜗居山乡野舍,天天与大自然为伍,每日以酒水洗巾,后世来者反而牢牢记住了这位雅士,将其不染尘俗之清纯、远避功名之雅志大书特书,使不想留名于青史的他,成了知识分子中“出淤泥而不染”的代表。如果说这个人物太大了,时代的“高知”们与其缺乏可比性,那么我们可以找一个市井书生当做量器,对照一下今日咬钩吞饵的“高知”们的形影。《儒林外史》中有一个放牛出身的王冕,在其苦苦自学成才之后,开国之君朱元璋曾召他进朝为仕。没有想到的是,这个小小书生的王冕竟然回绝了帝王的圣命,而依然我行我素于田野与牛群之间……笔者曾有过如下设想:如果文中提及的“高知”们活在那个年代,怕是会争先恐后地奔往功名之途。之所以如是判断,骗子玩弄于掌心的一块名人碑就使这些“高知”散了骨架,丢了自尊自爱的魂魄,何况是“天字一号”的呼唤——那不是要血压陡升、因极度惊喜而中风瘫倒在地吗?

笔者所在的文苑,众多“文圣”也属于“高知”范畴。像文中提及的、如呆如痴奔往“名人园”的行者,倒是没有耳闻,但是也不乏被功名羁绊到变态的文人墨客:有一位作家到了老年像是得了什么癔症似的,自我标榜不说,在进入天堂之前又留下遗言给后人,说他的某某作品发展了中国文学的什么……还自比传世经典著作《红楼梦》。经过媒体传播之后,曾引起文坛的一片哗然。中国有许多有见地的文学评论家都不是吃闲饭的,他们每天的工作就是研究作家作品,何以没有觅见其作品对中国文学发展的伟大贡献?因而,有一位资深的评论家对我说:“此公还做得不够份儿,何不效仿一下古人杜预,自刻两座文学功德碑,一个立于万寿山之巅,另个沉于昆明湖之底,以防地震之后天地变形,让后代断了香火祭祀?”其实,此公自己怕也明白,自古文学上的成败是要经受时间检验的,但此公仍然在西归之前,自作多情地留下这么一手绝活儿,给本来就有失高雅的文坛增加光怪陆离之色泽。究其精神脉络,此公与那些要进“名人园”的芸芸众生,只有表象上的差异,思想却如出一辙——都是在名利场上的匆匆行者,便演绎出来一台台如是的闹剧。不是吗?!

行文至此,笔者联想到了女皇武则天给后世留下的那座无字碑。昔日在陕西停留期间,我曾去乾陵瞻仰了那高高的石碑。在我眼里,它是一座巍高的醒世丰碑,尽管碑石上空无一字,却顶得上一部万卷史书。据史记载,武则天称帝期间虽然留下豢养男宠的记录,但对大唐时期各种制度进行过被后人赞誉的改革,这位封建时代的女皇却留下了一座“一切留由后人评说”的无字之碑。对比之下,这位昔日埋骨于乾陵女皇的目光,远比今天自寻“名人园”碑林的“高知”们,真是要博大深邃多了。以此为镜,对照今日那些“高知”上钩入瓮的行径,真不知他们是否真的有知,抑或是无知的盲者了!

这就是中国当前文化的浮躁万象之一。更不要说那些为争西门庆、潘金莲故居而舞文弄墨的掮客们了——笔者所以不对这些文化现象进行剖析,实因其为更为低俗的文化乱象,不值得为其浪费笔墨了……

名家新作

那年,我参加高考

徐彦博

作为海军航空兵的新兵,入伍那年正赶上国家恢复高考。当时部队院校的标准是,一要党支部推荐,二要考试成绩合格。难敌环境竞争的我,觉得读书也许是一条适合自己成长的路。当时想:既然读书是优势,也只有参加高考了。

一番摩拳擦掌之后才知道,在数理化的浩瀚海洋中,我的渺小还不仅仅是面对作业的大体量,那是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。当我面对初中物理最基本的“虎克定律”时,竟然没有一点印象,当时的心境像是掉进了冰洞。看来一切要从头来,但只有一年的时间要靠自己从冰洞里爬出来。

“我要成为海军军官,我要走进军校!”接下来经历了一年的遭罪而没有趴下,都是因为这句誓言支撑着。

白天不能读书,因为繁忙的飞行训练需要地勤人员全程服务。自己的工作结束,还要帮助机械师做辅助工作,干得最多,最后一个离开。

工作结束不能读书。那个时期思想还未完全开化,你可以学政治,可以看机务专业书,可以读报纸,但唯独对学数理化的人另眼相待。当时常听到“不安心本职工作”的批评,这是惯性思维作用下的雷池。

晚饭后不能读书,因为你必须以打球、打牌、聊天的方式融入这个团体,而获得大家的认可和推荐。

那什么时候可以复习功课?夜里,只有后半夜是自己的私密时间。

夏天,海南岛。那是一个在夜里跑道积温都是三四十度的地方。老兵们热得睡不着,摇着扇子在门外拉家常。对我来说是宝贵的决战时刻,每一晚的进度不能少于三个章节的内容。为了做到数理化学习的保密,连队熄灯后,必须在蚊帐里面,蒙着棉被,打着手电筒做题。每一题都要终止几次,把头伸出棉被喘一口相对畅快的空气。就高考来说,别人是复习,而我就是在补课,是给自己上了一个另类的中学。望着那一本本因汗滴涨大了起来的数理化,感觉像自己制造的财富,那里面隐藏着一种成长的快乐。

在连队里有一个哈工大毕业的老大学生,人称吴哥。他是我无法忘记的老师。每逢维护日,来往机坪的山路就成为珍贵的课堂。吴哥常常在出一些刁钻怪难之题后故作自负激将之态,我每每就在这“气鼓鼓”状态下脑洞大开。

参考书是当年最为紧俏的东西,在海南岛的腹地尤为如此。只要是听说有资料,就求人代买下来。每月七块钱的津贴费无法满足如此疯狂的买书欲望,往往不舍得买邮票和牙膏。我下床的老兵看出来了,把一支牙膏放进我的脸盆,拦住我的话头:“什么也别说,好好读书。”那次怎么也没忍住一个大男孩的自尊所不容许的眼泪。那支牙膏成为我人生最大恩惠的印记。

最渴望的是周日,我将有一整天自己的时间。早早起来吃过饭,灌满水壶,装上馒头,扎好裤腿,背起书包,走进湿密而又危险的灌木山林。一次一条竹叶青蛇光顾了我的领地,我一动不动地盯着它从习题集上缓缓爬过……

连队的周边有一些黎族的村落,常常有拿着黎刀、背着竹篓的壮年汉子单独穿行在稻田与山林之间,他们古铜皮肤,赤脚赤背,行动敏捷。一个周日的上午,



一个黎族汉子突然出现在我的面前,在我不远的地方蹲下来,好奇地看着那摆了一地的书本。我有些猝不及防,慌乱中拿出两个馒头递过去。他笑了,露出两排因常嚼槟榔而黑中带红的牙齿。中午时分,黎族汉子又回到了我的领地,扔下几个椰子,把一大碗米酒端到我的面前。望着那浑浊的米酒,我狠狠地提醒自己:是不是朋友,就看这碗酒了!

录取通知书,毕业证,工作业绩,岗位晋级,职称评定,一路走来也曾风波,但内心总是平静。每到波折,我都会想起这段因为强力冲刺而来不及痛苦的高考经历。社会喧嚣,人生繁杂,一定会有太多的理由让我们放弃自己的初衷。然而,当人生的选择来临,当需要恒定自己的航标时,确是需要一个简单而笃定的信念支撑。对这个经历的反复回味,演化为人生不断破局的信心,从而也淬炼我坚韧的性格。

我幸运,因为那年的高考让我学会了——来不及痛苦。

朝花夕拾

坚守的雨季

韩冬红

未到黔地前,大脑中总有这样的画面:山峰陡峭,怪石林立,树木葱茏,崖下深渊,深不可测。可眼前的景色出乎我意料,一座座山丘圆乎乎的,低矮、笨拙,没有一点山的气势,更与巍峨、壮观、鬼斧神工等词汇无关。

我在梅雨季节来到贵州,参加公安部文联“长征路上的坚守”主题创作活动。此刻,正赶往采访目的地——位于黔西南的兴义市公安局。路途中随处可见路旁一堆堆刚滑落的碎石和黄土,原本淡然的神态,立刻变得紧张不安。我内心十分清楚,整个贵州省都是山区,黔西南州也不例外,接下来的几天,我要在山坳里打转。

曾经在由北京开往贵阳的高铁上,途经武汉,目睹那里一片汪洋。浸泡在水中的柳树失去它昔日的柔美,火车似蜻蜓一样点水而过,那一刻,恐惧的画面出现在我脑海中:山体滑坡,泥石流横隔道路,火车颠簸反转……我被自己吓出一身冷汗,当然,大我与小我也就此做起激烈斗争,一方问另一方,怕,为什么还来?为了掩饰自己的失态,我取出随身携带的一本书,在阅读中暂时忘却了恐慌。

灯下漫笔

谁知刚刚平喘了呼吸,气质优雅、谈吐不俗的孙科长,在接我回省厅的路上,又偏偏说起泥石流,说起山体滑坡,使我再度谈虎色变。她说,黔西南州有个派出所,三名年轻民警在接到指挥中心指令后,逆流而上,一路上警灯频闪,警笛撕扯雷雨交加的夜空,担心散居在山上的村民听不见,索性拿起车载话筒喊话。当两百多名村民安全逃离,三人却被洪水推向死亡的深渊,其中女民警刚结婚三个月,身怀两个月身孕。

孙科长讲到此处时,车上包括我在内的三人沉默良久。我们为失去战友而难过,可我们又爱这身“警察蓝”,爱这份神圣的职业,就像我之前采访过的默默扎根基层三十载的杨振海,如果不爱警察这个与众不同的职业,那么,他不会帮刑满释放人员娶妻,帮他有病的母亲申请廉租房和低保,更不会把不属于自己分内的工作做好。

钻隧道,走桥梁,路过几处团雾地带,心惊肉跳。路上,我见证了天气多变,乌云时而幻化为匆匆赶路的人,又时而像跨上了骏马,摇起皮鞭,一路飞奔而来,当它突然出现在车的前方时,似蓄意已久,一盆接一盆的水泼向我们,任凭刮雨刷使足劲也无济于事。我屏住呼吸,脸贴在玻璃上,看见外面的世界似梦如幻,不知是车走还是山走,也不知是风吹还是云动,如果那一刻山体滑坡,视物不见的我们,会是怎样的结果?

定是那块云急着去捉弄其他路人,我们的车闯过它黑袍所遮挡的地方,一下子见到了刺眼的白光。天蓝得像是被谁用水冲洗过,一座座青山横在眼前,待车驶过,它迅疾地躲开,又一座青山出现在车的左前方。不,一转眼,前、后、左、右,汇集了许许多多披着嫩绿衣衫的山丘,它们宛如驻扎在这里的卫士,用坚毅和柔情,守护着黔地的安宁。

与牺牲的三位民警素不相识,并不影响我对他们的怀念。假如三人考虑一下个人安危,绝不是这样的悲惨局面。退一步说,两个男民警没理由不出警,身怀有孕的女民警是有一百个充足理由的呀!如果是那样,两百多个睡梦中的村民,会不知不觉被洪水无情地卷走。无疑,是他们把生的机会留给了村民,而毫不犹豫地面对了危险。平日里警笛声响彻山谷,此刻被洪水的咆哮和碎石的滚落声所淹没,他们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地用车载话筒重复喊道:老乡们,快起床啊,洪水来了!每喊一遍,三人就距离狰狞的洪魔近了一步,直至一头撞进它的怀中。

两百多名村民获救了,三人、四条生命不见了。时年,向翔三十二岁,刘克庄三十岁,何会洋二十八岁。

若不是看到“贵E1516警”车牌照,定会认为这是一堆没有来得及处理掉的废铁。它摆在省公安厅陈列馆的显要位置,此废铁之前是一辆警用面包车,已经面目全非。洪灾过后,人们在百米以外的山坳中发现、打捞出它。同时打捞出来的还有两具男尸,一个为向翔,另一个为刘克庄。令人动容的是向翔衣服已被洪水冲走,枪支还牢牢地系在腰带上。而何会洋(女民警),至今仍杳无音信。

泪不知何时又在我眼眶中晃动起来,既感动,又羞愧。三名年轻民警的事迹,让我再一次重温了什么叫信念——警察的信念。羞愧的是,看到到处是水、到处是泥石流,思想上曾暗自打过退堂鼓。

车窗外,山依旧是山,却越看越像一幅巨大的水墨长卷,前景为茂密的灌木丛,中景为层次分明的山丘,远景似雾若岚,薄如羽翼的灰云悄无声息地由远而近。没多久,我到了有中国金州之称的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,这里的州花、市花是三角梅,此时开得正艳,以玫红色居多,一枝枝似孔雀开屏,一树树似英雄胸前的红花。

下车,顾不上路途劳顿,顾不上水土不服,立刻投入采访中。

诗的思绪

红孩

生活是丰富多彩的,多彩的生活可以用不同的形式去表现。你可以用摄影、书画、说唱、戏剧、散文、小说去表现,但我相信更多的人还是喜欢诗歌这个形式。诗歌是高雅的,更是大众的。即使你不认识几个字,你张口也可以念出几句诗,这就是诗歌的魅力。我从来不相信诗歌只是写给自己的,任何一个诗人都希望自己的诗能够被更多的人传诵,哪怕诗人死后他再也听不到。

中国白话诗歌发展一百多年了,可圈可点的地方很多。有人抱着传统不放,认为比起古典诗词,现代诗没有韵味,缺规矩,太自由了。也就是说,什么人都可以写诗了。我觉得这没有什么不好。我们固然对诗歌无比崇敬、敬畏,但也不必把它弄得那么神秘、那么高不可攀、那么不近人情。

诗歌是纯粹的,诗人不一定是纯粹的。必须承认,诗歌有它的教化功能,也有它的实用价值。当然,更多的是它的审美功能。离开具体的历史环境,孤立的审美是没有意义的,也是不可能的。我们不必怀疑自己的诗是有功利性的,有功利性又能怎样?功利本不是个贬义词语,诗歌也不是功利的代名词。只要不损害社会的公共利益,任何功利都是无可厚非的。

诗歌的形式多样,抒情的,意象的,朦胧的,哪怕是口号式的,也不必大惊小怪。我们提倡诗歌的多样性,任何人都不是权威,都不是祖师爷,都不是一言九鼎。因为,没人告诉过我们诗歌必须怎样写。如果有人告诉你诗歌必须怎样写,必须按照他的模式写,你这辈子再也写不好了。

诗歌的传播形式很多。报纸、杂志、书籍、电视、广播、朗诵会、课堂,几乎睁眼闭眼都可以听到看到诗歌。我们现在有一种定式思维,即好的诗歌都是发表的,都是发表在重要的报刊上的。这实在是一种误区,现在发表的阵地很多,每天都有大量的诗歌发表,可我们能记住、能传诵几首?

诗歌变成了一种产业,它可以改变人们的物质生活。这话听起来有点玄乎,事实确实如此。当下,诗歌同诗人比较起来,活跃的不是诗歌,而是诗人。诗人们忙乎什么呢?忙乎评奖,开笔会,到处演讲,创造什么这个流派那个主义,就是不创造好诗。写诗自然稿费很低,但如果把诗歌运动开了,收入还是可观的。

诗歌可长可短。写短诗容易,写好的短诗就很难。写长诗就更不容易,如果把散文分行写成诗就容易。我看到许多长诗,实在没有什么诗的味道,完全是口语的叙事。叙事诗早已有之,虽然有叙事的功能,但终究不是叙事,它属于诗。写诗就要有诗的样子,写千句万句,不如写出精彩的一句。

诗坛的怪事多,是诗人的性格使然。梨花体、羊羔体,是一种存在,也是一面镜子。你想做什么样的诗人、写出什么样的作品,前人的路,前人的作品,前人的争论,前人的探索,就摆在你的面前。每个人都想成为伟大不朽的诗人,都想创作出属于你的诗歌形式,五言七律,十四行,阶梯式,信天游,怎么合适怎么来。我不相信梨花体、羊羔体能被后人记住,我更不相信“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”会成为经典。“洪荒之力”被人抢先注册了,是不是这个词就能成为后人的成语?恐怕只有天晓得。

诗人是孤独的,也是成群结队的。从古至今,诗人结社已成为佳话。写作这行当,十分强调个人的独立性,我每看到两个人三个人合作完成一首诗、一篇散文、一部小说,我就会偷偷地笑,这怎么可能呢?这就如同孩子只能由一个孕妇去完成,几个人生一个孩子,这不是玩笑开大了吗?诗人结队、结社,是为了更好地探索诗歌,不是为了立山头,更不是在江湖鬼混。

诗坛以诗人的名义冠名设奖很多,屈原、李白、杜甫、苏东坡、李清照、鲁迅、郭沫若、艾青、鲁藜、刘章……从古至今,总有几十人之多吧。以诗人的名义设奖本无可厚非,这是对诗人一种独特的纪念方式,问题是,参评的人要不要了解诗人的经历,参评的作品要不要尊重诗人的风格。很难想象,让一个梨花体诗人的作品去获得以革命诗人命名的大奖。

诗歌评奖,奖励的应该是诗人的作品,而不是诗人本身。如果只看重诗人的名字而没看他的具体作品得失,那显然有失公允。诗歌评奖,我建议少评一本书、一组诗,我特别提倡只评一首,哪怕是一首中的一句。一个优秀的诗人,一生能有一两首诗被人记住就已经了不起了。好的诗句的诞生,有诗人的内在原因,也有当时的社会原因。离开了社会,离开了大众,什么样的好诗也不会永恒。

凭海临风



革命的火种

史鹏钊

在革命纪念馆,听七根火柴的故事
这不仅仅是故事,令我的眼泪不听使唤地涌动
在长征的路上,夜雨倾盆
有一个微弱的声音,在轻轻地呼唤
“同志——同志——”
一张一翕的嘴唇,干裂地发出
他用全身的力量,把带着温度的党员证
交给那个叫卢进勇的革命兄弟
然后在黑夜的深处,无声无息

党员证里,七根火柴簇集在一起
那个叫卢进勇的战士,把火柴紧紧攥在手心
大雨和泪花变成了迈开双脚的动力
追赶着前方正在行进的部队
七根火柴,是一团燃烧的火焰
七根火柴,是一台前进的灯盏
七根火柴,是一名党员生命最后的交代
闪闪的火花,这是革命的火种
让更多的火焰,温暖除了自己之外
其他千千万万还在行军路上的战友
为他们走向长征胜利点燃希冀